第一章 年度整體執行成果重點概述

為因應氣候變遷衝擊下的水資源開發、經營、管理與永續利用相關課題,此前依行政院「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」分工,與災害、維生基礎設施、土地使用、海洋與海岸及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等領域共同合作,研擬執行「水資源領域調適行動方案(102-106 年)」。其後於 107 年與國家發展委員會等 16 個部會按《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》,共同續提執行「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(107-111 年)」相關工作。

水資源領域調適成果由經濟部彙整,與內政部、環境保護署、農業委員會 (林務局、水土保持局、農田水利署)、臺北市政府(臺北自來水事業處)、金門縣 政府、臺灣自來水公司等單位共同合作推動。

本行動方案延續「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(102-106年)」之成果, 持續完備科學研究、落實教育宣導、發展新興產業、提升區域調適量能與地方 調適作為,強化氣候變遷調適根基。各項推動策略成果摘述如下:

一、完備科學研究、資訊與知識

發展10分鐘更新之雷達10分鐘定量降雨估計(QPE)技術,及發展整合S波段與C波段雙偏極化雷達觀測參數之QPE技術,提升雷達定量降雨估計準確度。此外,持續執行全國304測點、主要水庫21座、一般水庫30座、區域性地下水監測井463口,並辦理水質採樣與檢驗工作,所執行相關監測結果均公開於「全國環境水質監測資訊網」。

二、落實教育、宣導及人才培育

辦理防災演練或保育宣導35場,以期減少土砂入庫、加強水源涵養、水質 改善及穩定供水。此外,完成「雙偏極化雷達參數與降雨」教材1份,以提升 雷達專業知識及研判能力,並完成氣象、防災、科普等推廣教育活動56場。

三、發展氣候變遷新興產業

辦理高雄鳳山廠、高雄臨海廠、臺南永康廠、臺南安平廠、臺中福田廠、臺中豐原廠、臺中水湳廠、臺南仁德廠、桃園桃北廠、新竹竹北廠及高雄楠梓廠等11案再生水建設。其中,鳳山廠已於108年8月23日每日供水4.5萬噸;臨海廠已於110年12月完工,每日供水3.3萬噸予臨海工業區使用;永康廠已於111年12月進入營運期,每日可供水0.8萬噸予南科臺南園區;安平廠已於112年3月通

水,每日可供水1萬噸予南科臺南園區;福田廠、水湳、桃北、仁德廠刻正施 工中;其餘個案已辦理完成可行性評估。

四、提升區域調適量能

白河水庫後續更新改善工程計畫第一階段,截至111年底已完成清淤284.2 萬立方公尺,111年10月水庫庫容已恢復1,387萬立方公尺;再生水係供給工業 或科學園區使用,節省下來的自來水能提供區域水源更多元的調配,提升調適 能力;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完成後增加區域水資源調度及備援能力,強化 南部地區公共用水之抗限缺水能力;大安大甲溪聯通管工程計畫完成後增加區 域水資源供水及調度能力,強化供水能力。此外,水庫集水區之崩塌地治理及 野溪整治、減少土砂產量,改善水源水質,可確保居民安全,穩定供水,達成 水資源永續之目標。

五、強化地方調適作為

翡翠原水管工程,在南勢溪高濁度時可直接於北勢溪取用較乾淨之水源,確保大臺北地區供水穩定及安全;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提升馬祖地區海淡廠的備援能力;針對臺北及新北市試行的「山區暴雨警示訊息」災防告警細胞廣播發布服務,強化短延時強降雨溪水暴漲高風險遊憩區域的安全警示,提供民眾及機關即時應變;111年度新增安裝118組智慧量水設備資料,可含括新北市地下水總水權量約4%、宜蘭縣約14.5%、桃園市約70%以上;雨水貯留系統建設第1期共核定29案,累計4.36萬噸/年;產業輔導節水,111年節水績優計16個單位,總共創造節水效益為698萬噸;完成50家廠商效率用水推動諮詢服務,並完成150家廠商輔導改善之成效追蹤;完成產業節水輔導暨推動產業ESG水資源效率管理計畫10案次,111年追蹤106~111度輔導廠商落實節水改善累績實質節水量較110年增加230萬3,850噸。

一、本期目標

計畫編號	計畫名稱	階段目標
3-1-1-1	烏溪鳥嘴潭人 工湖工程計畫	111年執行第一階段供水每日9萬噸,其中A 湖區於1月2日蓄滿(80萬噸),B湖區(蓄水量 246萬噸)於4月17日蓄滿;自2月1日供水入 草屯管網,11月24日供水入彰化管網,最大供 水量達每日9萬噸,持續穩定供水。
3-1-1-5	白河水庫後續 更新改善工程 計畫第一階段	本計畫本期之階段目標為:辦理工程施工及環境監測。
3-1-1-6	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	本計畫本期之階段目標為:至115年底再生水 供應量為每日19.5萬噸。
3-1-1-7	曾文南化聯通 管工程計畫	本計畫本期之階段目標為:辦理工程施工及環境監測。
3-1-1-8	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	依「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可行性評估報告」及 「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基本設計」成果,據以 辦理工程設計與環境影響評估作業、土地取得 作業、工程發包、施工作業及完成取水工程、 導水隧道工程及出水工程,分年執行策略如 下: 1.107年以前:完成設計、土地取得、河川公地 申請及環境影響評估,並辦理工程發包作 業。 2.108年:完成發包作業及開工,並辦理取水工程、導水隧道工程及出水工程施工等。 3.109年:辦理取水工程、導水隧道工程及出水工程施工等。 4.110年:辦理取水工程、導水隧道工程及出水工程施工等。 5.111年:辦理取水工程、導水隧道工程及出水工程施工等。 6.112年:辦理取水工程、導水隧道工程及出水工程施工等。 6.113年:完成取水工程、導水隧道工程及出水工程施工等。

		工程施工。
3-1-1-9	大安大甲溪聯 通管工程計畫	辦理工程設計施工及環境監測。
3-1-1-10	臺南山上淨水 場供水系統改 善工程計畫	本計畫於本期(107-111 年)尚在進行中,於114 年完成後方可達成計畫目標。
3-1-2-1	離島地區供水 改善計畫第二 期	1.維持離島地區供水穩定。 2.促進離島地區水資源永續發展。
3-1-2-2	金沙溪人工湖	完成金沙溪人工湖規劃成果及提送基本設計成果,辦理金沙溪人工湖工程設計作業。
3-2-1-2	加強水庫集水 區保育治理計	1.崩塌地治理及野溪整治 2.水土災害預警應變 3.削減集水區生活與農業污染
3-3-1-1	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	1.導入智慧管理與科技,更精準掌握水情 (a)地下水:了解地下水時空分布,合理有效使用地下水資源。(b)自來水:自來水管網智慧管理,穩定供水與降低漏水。 2.多元利用水資源,提升用水效率 (a)推廣設置雨水貯留設施、多元利用水資源。(b)輔導產業節水,促進廠商提升用水效率,降低風險。
3-3-2-1	飲用水水質安 全管理計畫	1.完成全國自來水水質抽驗計 8,000 件次,以督 促自來水事業等飲用水供水單位改善水質, 保障飲用水安全。 2.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抽驗 80 處次以上。 3.確保我國自來水水質合格率達 99%以上。
7-1-1-3	農野廣溉田水計設、路各灌維設、路各灌維	目標辦理農田水利渠道更新改善293公里、相關構造物改善1,043座、推廣管路灌溉設施1,500公頃、灌溉水質檢驗16,000點次,以提升農田水利灌溉用水效率,維護農業生產水資源與生產環境。

二、整體策略與措施

計畫編號	計畫名稱	計畫工項
3-1-1-1	烏溪鳥嘴潭 人工湖工程 計畫	本計畫主要工項為引水設施、管理中心及湖區工程(6個湖區),前開兩工程已完成,湖區工程已完成A、B、C湖區。
3-1-1-5	白河水庫後 續更新改善 工程計畫第 一階段	本計畫本期之執行工項為水庫清淤工程及繞庫防淤工程。
3-1-1-6	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	 高雄市鳳山廠 高雄市區海廠(包含臨海再生水取水管線工程) 臺南市永康廠 臺南市安平廠 臺中市豐原廠 臺中市水油廠 臺南市化德廠 桃園市桃北廠 新竹縣竹北廠 高雄市楠梓廠
3-1-1-7	曾文南化聯 通管工程計 畫	1.調查設計階段 2.用地取得及拆遷補償作業 3.工程施工
3-1-1-8	翡翠原水管 工程計畫	完成 2.8km 之取水隧道及相關取水設施。
3-1-1-9	大安大甲溪 聯通管工程 計畫	1.統包工程設計作業 2.統包工程施工作業 3.施工前及施工中環境監測
3-1-1-10	臺南山上淨 水場供水 統改善工程 計畫	山上淨水場改善工程及送水管線工程(分為7標)。

3-1-2-1	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	新建或既有供水設施更新改善、海淡廠新建或 提升備援能力、建置地下水管理系統、供水設 施建設或營運費用攤提
3-1-2-2	金沙溪人工湖	金沙溪人工湖工程規劃設計。
3-2-1-2	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	1.崩塌地治理及野溪整治。 2.水土災害預警應變。 3.削減集水區生活與農業污染及污染熱區營養 鹽總量削減。 4.監測護水。
3-3-1-1	建置水資源 智慧管理及 創新節水技	1.地下水智慧監測技術計畫 2.自來水智慧型水網推廣計畫 3.雨水貯留系統建設計畫 4.產業用水輔導節水計畫
3-3-2-1	飲用水水質安全管理計畫	1.執行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及飲用水取水口 一定距離內之地區,污染水源水質行為之稽 查取締。 2.加強自來水水質、自來水水源水質及淨水場 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之稽查抽驗,針對超標 項目要求限期改善,並追蹤執行進度。 3.因應颱風、乾旱或地震等天然災害發生造成 飲用水水源水質惡化時,立即採取應變措施 及加強飲用水水質檢驗。 4.推廣飲用水安全宣導,建立相關安全教育宣 傳資料,提升國人對安全飲用水之認知。
7-1-1-3	農施善水溉農灌理田更、管、田溉維利新廣路強利質畫設強利質畫	1.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。 2.推廣管路灌溉設施。 3.加強各農田水利會灌溉水質管理維護計畫。

三、年度成果亮點

調適面向	亮點說明	計畫編號
推動法規與政 策轉型	-	-
促進財政與金 融措施	-	-
完備科學研 究、資訊與知 識	發展 10 分鐘更新之雷達 10 分鐘定量降雨估計(QPE)技術,及發展整合 S 波段與 C 波段雙偏極化雷達觀測參數之 QPE 技術,以提升雷達定量降水預報整合系	3-2-2-1
	1.持續執行全國 304 測點、主要水庫 21 座、一般水庫 30 座、區域性地下水監 測井 463 口,並辦理水質採樣與檢驗 工作,所執行相關監測結果均公開於 「全國環境水質監測資訊網」。 2.完成監測河川、水庫、地下水等水體 逾9萬筆水質數據之建置,作為各機 關政策研擬之應用。	3-3-2-2
落實教育、宣 導及人才培育	辦理防災演練或保育宣導35場,以期 減少土砂入庫、加強水源涵養、水質改 善及穩定供水。	3-2-1-2
	完成「雙偏極化雷達參數與降雨」教材 1份,以提升雷達專業知識及研判能 力,並完成氣象、防災、科普等推廣教 育活動56場。	3-2-2-1

調適面向	亮點說明	計畫編號
發展氣候變遷新興產業	1.本計畫辦理高雄鳳山廠、高雄臨海廠 (包含取水管線)、臺南永康職屬東中豐原廠、臺中福區、臺中郡縣、臺中禮園、 臺中水湳廠及高雄楠梓廠等 11 廠、新竹竹北廠及高雄楠梓廠等 11 廠、新竹竹北廠及高雄楠梓廠等 11 區、新竹竹北廠及高雄楠梓廠等 11 區、新竹竹北廠及高雄楠梓廠等 11 區、新竹竹北廠及高雄楠梓廠等 11 區、新伊北縣 11 區,每日供水 3.3 萬頓予區海東工業 11 度期,每日供水 3.3 萬頓予南東區 使用;永康區已於 111 年 12 月東區 使用,每日可供水 0.8 萬頓予南月 運期,每日可供水 1 萬頓予南利臺廠 水,每日下級。 東京可供水 1 萬一大 區;石、水 區;石、水 區,石、水 區,石、水 區,石、水 區,石、水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 。	3-1-1-6
提升區域調適 量能	烏溪鳥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已完成引水 設施及管理中心等項目,持續辦理湖區 工程等工作,依院核定期程於112年完 成。	3-1-1-1
	白河水庫後續更新改善工程計畫第一階段,截至111年底已完成清淤284.2萬立方公尺,111年10月水庫庫容已恢復1,387萬立方公尺,達成計畫目標。	3-1-1-5
	再生水條供給工業或科學園區使用,節 省下來的自來水能提供區域水源更多元 的調配,提升產業面對氣候變遷的調適 能力。	3-1-1-6
	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完成後增加區 域水資源調度及備援能力,強化南部地 區公共用水之抗限缺水能力。	3-1-1-7
	大安大甲溪聯通管工程計畫完成後增加區域水資源供水及調度能力,強化供水	3-1-1-9

調適面向	亮點說明	計畫編號
	能力。	
	臺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	
	完成後增加區域供水及調度備援能力,	3-1-10
	強化供水能力。	
	辦理全國水庫集水區內之崩塌地治理及	
	野溪整治、減少土砂產量,改善水源水	
	質,111年成果「控制土砂量116.5萬	3-2-1-2
	立方公尺、崩塌地整治面積 48.19 公	3212
	頃,以確保居民安全,並穩定供水,達	
	成水資源永續之目標。	
	1.透過持續蒐錄智慧量水設備監測資料	
	分析,掌握各地區抽水行為,並以模	
	式模擬抽水行為對地下水水位變化造	
	成之影響,常時以地下水保育永續利	
	用為原則,旱時以減緩地面水供水壓	
	力為原則,規劃地面地下水聯合利用	
	方案,調整地面水及地下水使用比	3-3-1-1
	例。	
	2.水利署藉由錦湖國小設置雨水貯留在	
	豪大雨時先將雨水截流,減輕地面排	
	水系統負擔,截留的雨水兼作替代性	
	水源,學校用來沖廁、澆灌及環境清	
	潔如拖地…等之經驗,將持續辦理雨	
	水貯留,以發揮「逕流分攤效益」。	
	1.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:111 年度完	7-1-1-3
	成渠道改善293公里,相關構造物改	
	善 1,043 座。	
	2.推廣管路灌溉設施面積2,439公頃,	
	輔導農民施設可省時、省工、提高用	
	水效率並兼具灌溉、施肥、施藥等多	
	目標管路灌溉設施、蓄水槽、動力加	
	壓設備及調節控制設施。	
	3. 強化灌溉水質監測網及避免污染介	

調適面向	亮點說明	計畫編號
	入情事發生,完成農田水利緊急污	
	染案件共計26件,並新增推動灌溉	
	水質稽查業務。	
強化地方調適	再生水係供給工業或科學園區使用,節	
作為	省下來的自來水能提供地方水源更多元	3-1-1-6
	的調配,健全產業面對氣候變遷的調適	3-1-1-0
	能力。	
	本計畫完成後可於翡翠水庫下游北勢溪	
	取水,在南勢溪高濁度時,直接取用較	3-1-1-8
	乾淨之水源,以確保大臺北地區供水穩	3-1-1-0
	定及安全。	
	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提升馬祖	3-1-2-1
	地區海淡廠備援能力 1,750 噸/日。	3-1-2-1
	111年5月1日針對臺北及新北市試行	
	「山區暴雨警示訊息」災防告警細胞廣	
	播發布服務,強化短延時強降雨導致溪	
	水暴漲之高風險遊憩區域的安全警示,	3-2-2-1
	提供民眾及各級防災機關即時應變,並	J-Z-Z-1
	於 5 月 31 日針對新北市大豹溪流域發	
	布第1次山區暴雨警示的災防告警服	
	務。	
	1.110 年度新增 1,000 度以上之地下水井	3-3-1-1
	抽用量智慧量水設備共161組(新北市	
	8組、桃園市 153組),111 年度再新	
	增安裝 118 組(桃園市),共 279 組,持	
	續維護及蒐錄智慧量水設備資料;新	
	北市約可掌握登記核發地下水總水權	
	量 4%;宜蘭縣約掌握登記核發地下	
	水總水權量之14.5%;桃園市約掌握	
	登記核發地下水總水權量之70%以	
	上。	
	2.雨水貯留系統建設第1期(110~111年)	
	共核定29 案,累計4.36 萬頓/年,水	

調適面向	亮點說明	計畫編號
	利署完成 3.28 萬噸/年、環保署完成 5	
	案 1.08 萬噸/年;產業用水輔導節	
	水,111年度節水績優共計16個單	
	位,總共創造節水效益為698萬噸;	
	完成50家廠商效率用水推動諮詢服	
	務;完成150家廠商之輔導改善成效	
	追蹤;完成產業節水輔導暨推動產業	
	ESG 水資源效率管理計畫共 10 案	
	次,111年追蹤106~111度輔導廠商	
	落實節水改善累績實質節水量較 110	
	年增加 230 萬 3,850 噸。	
	訂定「111年飲用水管理重點稽查管制	
	計畫」,督導縣市環保機關辦理飲用水	
	相關稽查管制工作。111年1月至12月	
	全國共抽驗自來水水質 11,605 件,合格	
	率為99.96%;簡易自來水水質抽驗280	
	件,合格率為100%;自來水淨水場水	3-3-2-1
	源水質稽查 906 場次,合格率為	
	100%;簡易自來水水源水質稽查 270 場	
	次,合格率為100%;自來水處理藥劑	
	稽查 233 場次、抽驗 149 件,合格率	
	100%,確保飲用水安全及品質。	